

关于深圳市龙华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深圳市龙华区财政局局长 陶梦媛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现将深圳市龙华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各位人大代表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龙华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全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实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围绕“数字龙华，都市核心”，持续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全区经济运行稳中向好。在此基础上，财政预算执行总体良好。

（一）2021 年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2.2 亿元（因四舍五入原因，存在总项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下同），同比增长（以下简称“增长”）6%，其中：区级税收分成收入 141.2 亿元，增长 5.4%；非税收入 11 亿元。转移性收入 195.9 亿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41 亿元，调入资金 77.2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5.6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7.1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9 亿元。以上合计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348.1 亿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 311.2 亿元，其中本级支出完成 292.3 亿元，上解支出 14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9 亿元。收支相抵，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结转结余 36.9 亿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74.8 亿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5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38.5 亿元，上年结余 30 亿元，专项债对应项目收入 0.8 亿元、彩票公益金等收入 0.4 亿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 67.8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77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余 30 亿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1.02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支出 0.02 亿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0.24 亿元，收

支相抵后结余 0.76 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以上数据均为执行数，待市财政局正式批复我区 2021 年决算后可能有所调整，届时我们将在年度决算草案中依法向区人大报告。

（二）2021 年预算执行的主要特点

1. 全区经济运行持续稳定恢复、稳中加固、稳中向好，拉动财政收入平稳较快增长。一是全区上下全力贯彻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区主要经济指标呈现稳中加固、稳中向好，地区生产总值等主要经济指标预计完成情况较好。二是财政、税务、国土、国资部门保持密切沟通，确保应收尽收。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2.2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5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 0.81 亿元，均超额实现年初预算目标。三是财税结构呈现高质量分布格局，收入质量较高：区级税收分成占全区收入比重超九成，明显高于全市平均水平，第三产业税收占全区税收比重继续提高接近五成。

2. 优化落实减税降费等惠企利民政策，持续巩固拓展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一是全面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继续执行降低增值税税率等制度性减税政策，延续执行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75%政策等，为制造业企业、小微企业及小规模纳税人提供大规模的减税让利；加大政策资金支持，用好专项资金政策为市场主体减负，大力支持数字经济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

加快发展总部经济，优化高层次人才引进培育管理，让广大企业和社会公众普遍享受到实实在在的政策红利，为辖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活力。二是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及时保障全年疫情防控经费需求；针对街道防疫急难险重的工作实际，采取季度预拨方式进行全面高效保障，合理扩大防疫经费使用自主权，提高基层工作效率。三是加大单位首购和优先采购创新产品力度，全年区政府采购新技术、新产品总采购额 15.5 亿元。四是充分发挥中央直达资金惠企利民作用，直达资金规模 2.2 亿元，惠及 8,752 人次。

3. 加大统筹力度多渠道筹措资金，有效保障全区各项重点工作顺利开展。受国际经济形势及疫情等影响，2021 年全区财政收支平衡面临较大压力，为保持全区经济社会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区财政局全方位拓宽资金来源。一是进一步落实落细“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审慎理财观念，“大钱大方，小钱小气”，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严控部门行政经费和“三公”经费支出，在年初按 3% 压减“三公”经费的基础上，区财政局加强财政资金统筹使用，通过预算统筹调整资金 4.5 亿元，重点投向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亟需领域。二是千方百计争取更大规模发债额度，有效补充政府投资项目建设资金。在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和亲自部署下，区财政局联合区发改等各部门共获得专项债限额 38.5 亿元，已全部发行完毕并实现 100% 支出；积极参与全国首发地方政府境外债，境外发行 1.1 亿元绿色债，助力落实粤港澳

大湾区建设和“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率先实现政府隐性债清零，成为全市率先合法合规完成隐性债“清零”，债务风险全市较低。三是全力稳投资、稳增长、促发展。为了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继续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全年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实际投入 155.1 亿元，突破 150 亿元大关，连续 5 年“破百”，达到新区成立以来的历史高位，主要用于城市建设、科技及产业配套、道路交通、文教卫体、农林水利治理、保障性住房等重点领域项目建设。

4. 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重点保障民生基本支出。基本民生支出只增不减，全年安排民生投入 288 亿元，占综合财政支出七成多，主要用于城市建设、教育、卫生、文体等领域。一是大力支持现代文明城市建设，城市发展让人民更有获得感、幸福感。全年城乡及社区管理类投入近 105 亿元，较 2020 年增加 23 亿元，主要是用于城中村整治、城市道路建设、“智慧龙华”项目建设、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效保障道路清扫保洁、垃圾转清运、绿地绿道管养等城市管养费用，为有效加快完善我区营商硬环境，建设示范引领型未来城区添动力。二是进一步加大投入，推动教育建设跨越式发展。全区教育投入 89.6 亿元，增长 19%，已较 2017 年行政区成立初期翻了三番：大力度支持加快公办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学位建设，近两年筹集各类教育建设资金超 40 亿元，新增各类教育学位超 2.1 万个，新改扩建学校 8 所、幼儿园 16 所；支持教育领

域探索多元化发展，推动香港投资建设的“培侨书院深圳龙华信义学校”如期开学，设立“未来教育研究院”实施“强基工程”，利用政府债等建设区职业技术学校。**三是**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大力加快医疗基础设施建设。全年卫生健康投入 37 亿元，增长 5.7%，具体包括继续设立疫情防控专项，加强疫苗采购，大力支持提升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安排医疗成本补助支持社区基本公卫、医院发展，安排专项资金支持培育医疗人才，其中发行 8.2 亿元专项债，加快推动平安医院、中心医院扩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等基建项目，全面推进健康龙华建设。**四是**加大公共文化投入力度，提速补足文体设施不足的短板。全年用于文化、体育和文物等投入 13.5 亿元，增长近五成，主要是投入 8.5 亿元专项债资金用于简上体育综合体、九龙山体育公园、龙华文体中心等，投入文化创意产业发展等各类专项资金，支持辖区文体事业发展。

5. 以“数字化”引领“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辖区营商环境。一是打好“放管服”组合拳，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依法“放”**，提高授权支付限额，充分运用“互联网+支付”优化支付无纸化限额，调整部门预留机动经费审批权限，在合法合规前提下开辟“垫款绿色通道”，在专项债资金未下达但项目急需付款的情况下，有效保证基建项目顺利开展；**有效“管”**，常态化开展防疫经费专项检查，通过现场核查及“回头看”确保防疫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推进街道预算管理规范化，加强对街道办食堂经费、租赁费、

物业管理费等重点项目的规范，严控敏感经费，严肃经费申请；**优质“服”**，优化政府采购流程，鼓励单位依法科学合理选择采购方式，高质量编制采购需求，保证采购质量。**二是**坚决贯彻我区“建设数字龙华，打造数字经济先行区”发展战略，推进区级专项资金管理改革，完成修订并印发《龙华区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提高了产业资金对数字经济的精准扶持作用，其中 17.3 亿元专项资金用于产业发展，15.5 亿元用于鼓励科技创新、总部经济、人才引进等，为辖区培育新动能提供有力支持；敢担当、深调研，深挖专项资金管理及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为数字经济发展主动建言献策，助力构建“1+N+S”数字经济政策体系；积极推进“智慧财政”市区一体化建设，加快财政信息化建设，上线非税系统实现非税收入线上直缴，促进财政管理智能化。**三是**积极拓展产业空间，为招商引资、产业孵化提供优质载体，2021 年，我区新增约 13 万平方米政府权属产业用房空间，直接持有产业空间累计达 31 万平方米。

（三）落实区人大决议有关情况

2021 年 1 月，区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区本级预算；9-12 月，区一届人大常委会分别审议了区 1-6 月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议批准了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等。2021 年，区财政部门共受理并按时办结人大代表建议 23 件，其中区人大建议 9 件，市人大建议 14 件。区财政部门高度重视相关建议意见，以办理建议为契机，不断改善财政管理和服务工作，

在预算编制执行中积极加以落实，推动提升现代政府治理能力，主要落实情况如下：

一是加强政策研究，向“体制”、债务要财力。结合全市第六轮市区财政体制改革，研究符合我区发展实际的政策倾斜支持，全力争取市的资金支持；立足市区规划纲要，科学编制十四五财政规划，强化规划对年度预算的指引和约束作用；全区各部门梳理符合2022年专项债申报范围项目，已申报资金需求93.3亿元。

二是加强重大项目督办，提高支出效率。为了提升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支出效率，更好发挥财政资金作用，建立全区重大项目支出督办机制，督进对象由单位拓展到“单位+项目”；高度重视专项债、直达资金支出进度，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高位推动，全区上下同频共振，形成合力推动专项债、直达资金支出进度全市保持领先。

三是加强政府资产管理，进一步实现规范化、精细化管理。组织各单位做好资产登记工作，按照“应录尽录”原则，完成政府物业固定资产录入面积合计近18万m²，资产价值约98.7亿元。严格把关，优化物业管理，组织使用单位审核社区公配物业规划设计方案，加快办理公配物业移交协议手续。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推动原观澜资产划分工作圆满完成，大信花园公配物业违规占用二审诉讼胜诉，启动史蒂文停车场、优品建筑公配物业违规占用等法律程序。

四是财政管理有效赋能，切实发挥绩效的指导和约束作用。以绩效意识培养、绩效本领提升、绩效服务优化、绩效结果运用“四位一体”为抓手，全面审核项目绩效目标。2018年至今，累计对166个新增项目开展财政绩效评估，覆盖资金规模12.9亿元，有效审减预算金额超过3.5亿元；组织开展36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覆盖部门整体支出、专项资金、政府债务、购买服务等领域，涉及资金超过56.3亿元，奋力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获市领导肯定批示并在全市范围推广。

二、龙华区2022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和总体考虑

编制2022年预算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深圳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始终把加强党的领导作为财政事业发展的根本保证，贯彻落实区第二次党代会精神及区委区政府各项工作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改善民生；继续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好“六保”任务；坚持过紧日子，集中财力办大事，增强全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为全面建设数字龙华、加速建成中轴新城、高标准打造都市核心区提供坚强财力保障和体制机制支撑，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多渠道全方位拓宽财力统筹来源，集中财力办大事。不折不扣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2022 年区级税收分成收入预计增长 6.3%，略低于 GDP 增长 8% 的目标，将更多资源让渡给市场主体，放水养鱼、厚植税源。盘活“大资产”格局，坚持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管控总量、盘活存量、用好增量，促进资源配置的合理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加大债券资金使用力度，聚焦全区重大民生和重点基础设施等领域，继续谋划和挖掘一批高水平优质专项债项目，积极争取扩大新增地方债限额规模。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将上级确定的已有或潜在重大项目、工程、试点及时转化为信息资源、财力资源，做实项目前期及资源配备，突出立项优势，着力以区重大投资项目争取上级补助、政策等各方面支持。

（二）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加强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财力保障。聚焦聚力区委区政府关于推进“数字龙华、都市核心”建设的总体部署，加强统筹，精准滴灌，充分发挥财政保障调控作用，保持财政支出强度，优先安排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任务、重大政府投资项目、重点领域民生项目。加快构建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体系，全力支持打造全市创新主力区，深入实施文化强区战略，提升全区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水平。

（三）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有保有压。围绕“民生七优”目标，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愁难盼”问题，加大教育、医疗、文体等投入，不断补齐民生短板；优化政府投资方向和结构，重

点安排“保民生、保续建、保稳定”等项目；加强对市场主体支持，围绕“1+N+S”数字经济产业体系强化产业保障；坚持过紧日子，进一步加大力度压减一般性经费支出，较2021年预算减少近0.3亿元，“三公”经费按不超上年规模审核安排，严格控制新增租赁办公场所，严禁过度绿化美化亮化；对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充分利用大数据分析大力压减弹性空间。

（四）先谋事、再排钱，严控新增项目和预算规模。正确认识财政紧平衡的新形势，打破支出固化僵化格局，根据财力可能和事业发展需求合理安排支出预算规模。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的理念，坚持先有绩效、再有预算，实施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将落实全区重大决策部署作为绩效管理重点，对新增项目和政策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对重大政策和民生项目开展常态化评价，对部门整体支出、专项资金、政府债务、购买服务等领域开展重点评价，根据绩效评价结果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把宝贵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在编制2022年预算中对20个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节省财政资金1.6亿元。

三、龙华区 2022 年预算总体安排

（一）2022 年预算重点安排

一是兜牢民生底线，推动持续提升人民群众生活品质。统筹强化基本民生保障，不断加大教育、医疗、社会保障和就业、文体等民生领域投入，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大力支持提升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加强弱势群体的精准服务和基本保障，支出投入

呈正增长态势，不断补齐民生短板。

二是发挥财政稳投资作用，推动扩大有效投资。支持适度超前开展基础设施投资，2022年年初区政府投资资金初步安排60.7亿元，重点保障区重点项目北站壹号购置资金，大力支持道路交通、水环境治理、保障性住房等民生领域建设，后续通过用足用好专项债额度做好辖区基础设施建设资金保障。

三是坚持“产业即事业”，支持做大做强数字经济产业体系。继续强化对辖区产业发展的保障，2022年专项资金计划初步安排30亿元，增长18%，后续视情况再统筹安排。聚焦“1+N+S”数字经济产业政策体系，支持做强数字经济十大产业集群，重点扶持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及先进制造业，深入推动我区科技创新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1. 收入方面。

根据全区收入预计情况，暂按第五轮市区财政体制规定的收入划分测算，2022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325.3亿元，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考虑：

（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9.8亿元，较2021年完成数增长5%，其中：区级税收分成收入预计完成150.1亿元，同比增长6.3%；非税收入安排9.7亿元。

（2）上级补助收入37.7亿元。根据目前收到市财政局提前告知并结合往年收入情况，在2022年预算安排上级补助收入

37.7 亿元。

(3) 调入资金 85.3 亿元，主要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85 亿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0.3 亿元。

(4)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0.9 亿元。

(5) 上年结余收入 1.7 亿元。

2. 支出方面。

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相应安排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25.3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 284.5 亿元，较上年年初预算安排增加 2.6%；转移性支出 40.9 亿元，包括上解支出安排 18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9 亿元。支出重点聚焦“积极的财政政策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保重点压一般，切实提升政策效能和资金效益。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1. 收入方面。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安排 112.5 亿元：

(1) 区级收入 2.2 亿元，其中体彩金分成收入 0.22 亿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 亿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80.3 亿元。根据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华管理局与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对 2022 年土地出让收入的预计，安排区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0 亿元；彩票公益金等其他收入 0.3 亿元；

(3) 上年结余收入 30 亿元。

2. 支出方面。

根据收支平衡原则，相应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12.5 亿元。其中：

（1）本级支出安排 17.6 亿元，包括基建支出 13.7 亿元、征地拆迁支出 0.2 亿元、专项债发行及付息等其他支出 3.24 亿元、彩票公益金等其他支出 0.43 亿元；

（2）转移性支出 92 亿元，包括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85 亿元、年终结余 7 亿元；

（3）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9 亿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1. 收入方面。

根据区国资部门统计，2022 年区属国企利润上缴利润收入 0.61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等 0.76 亿元，以上合计 1.37 亿元。

2. 支出方面。

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2 亿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0.25 亿元，以上合计 1.37 亿元。

（五）需要说明的事项

1. 关于龙华区政府性债务的情况说明。

（1）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国家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具体由财政部按程序核批下达至各地财政部门。截至 2021 年底，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98.7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2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93.5 亿元。

2021 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98.70 亿元，控制在债务限额以内，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20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93.50 亿元。

（2）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和偿还情况。2021 年我区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38.5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4.9 亿元。

2021 年，我区无地方政府债券到期还本；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含手续费）1.96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0.01 亿元，专项债券利息 1.95 亿元。

（3）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情况。经初步测算，预计 2021 年底我区法定债务率约 24%（以财政部最终核定的数据为准），债务风险处于较低水平。

另，2022 年第一批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35 亿元已下达我区，将按全市统一安排，在限额内分批次发行债券。具体项目安排及债券发行情况将按程序报请审议。

2. 关于“三公”经费的情况说明。

2021 年，我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继续严控“三公”经费支出，经初步统计，2021 年全区“三公”经费支出 2,75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 15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74 万元、公务接待费 30 万元。2021 年我区“三公”经费实际执行数以 2021 年决算报告为准，届时将纳入 2021 年决算草案向区人大报告。

2022 年，我区将进一步落实落细“过紧日子”要求，继续严控部门行政经费和“三公”经费支出。因公出国（境）经费额度、公车购置经费由财政部门实行规模总控。出国（境）预算执行中根据各单位具体出国任务逐项审核支付；公车购置严格执行公务用车改革相关规定，切实加强公务用车相关经费管理；进一步严格公务接待管理，公务接待费预算规模实行零增长。

2022 年，我区“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数 7,176.6 万元，与 2021 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控制数 6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预算控制数 6,349.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2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49.6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预算控制数 227 万元，与上年持平。有关经费指标继续实行封闭管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经费开支标准执行。

3. 上级补助收入安排情况。

根据市财政局提前告知情况并结合历年转移支付情况，2022 年上级补助收入安排 37.7 亿元，主要包括：土地出让收益中计提教育资金 7.5 亿元、高中建设 5.4 亿元、税收返还收入 4.98 亿元、教育费附加 3.98 亿元、地方教育费附加 3.33 亿元、2022 年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财政补助资金 3 亿元、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 2.1 亿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0.6 亿元、民生微实事 0.5 亿元等。

4. 关于政府投资项目资金配套的情况说明。

2022 年，经区发改部门审核拟安排政府投资计划 162.6 亿元（2022 年新增计划 148.4 亿元，2020、2021 年结转计划 14.2 亿元），经商区发改部门，考虑到以往预算执行情况和财力实际，参照市里做法，今年继续采用政府投资计划和资金盘子不完全匹配安排，年初预算暂时安排政府投资资金 60.7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47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13.7 亿元，后续视发债及执行情况再统筹安排。重点保障区重点项目北站壹号购置资金，大力支持道路交通、市容环境提升、城中村综合整治、公建配套设施等基础设施和民生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着力解决辖区南北片区发展不均衡问题，聚焦投资激发活力，多渠道筹集资金保障和提升辖区基础设施建设。

另，已下达的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35 亿元将全部投入到辖区基础设施建设，精准聚焦我区有一定收益的重大公益性项目。

5. 关于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1 年，我区已建成具有深圳特色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初步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2022 年，我区将进一步推动绩效管理工作提质增效，加强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建设，各部门对新出台政策、项目必须按规定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将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实行“无评估无预算”；全链条提升绩效管理质量，加强对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自评的审核力度，对管理结果进行通报，并与政府绩效考核挂钩，促进预算单位提升绩效管理意识

和管理能力；突出绩效的抓手作用，按照“压支、提质、增效”要求，削减不可持续的支出政策，调整低效和无效财政支出；全面强化绩效结果运用，将事前绩效评估、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结果应用于政策优化、预算安排等，统筹财力保障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

（六）落实区人大常委会财经和城建环资工委关于2022年预算草案初步方案审查意见的情况

1. 关于预算编制与政策衔接、强化预算编制等建议。

坚持以政统财、以财辅政，强化预算编制与政策衔接。2022年预算编制，全面贯彻落实区第二次党代会精神及区政府工作报告各项部署，聚焦聚力区委区政府关于推进“数字龙华、都市核心”建设的总体部署，加强统筹，精准施策，充分发挥财政保障调控作用，优先安排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任务、重大政府投资项目、重点领域民生项目。坚持“先谋事、再排钱”理念，加强预算编制工作。积极发挥规划和工作报告的指引约束作用，加强跨年度预算平衡，把准资金投入方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根据绩效评价结果优化财政资金配置，目标偏离区委区政府重大任务以及重要性、紧迫性不强或实施条件不充分的，不予安排预算，对绩效评价不高的延续性项目压减预算规模。

2. 关于提升国资国企效益等建议。

区国资部门积极采纳区人大意见：提高预算编制规范性。一是落实区人大初审意见要求，细化预算草案编制，增加区属国企

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包括各企业资产总额等。二是对预计收入的详细情况进行披露，重点说明企业上缴利润测算过程。三是详细说明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主要是用于对龙华建设注资等。提高区属国企对龙华发展的贡献。一是严格落实国资预算资金调入公共预算的要求，提高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资金达0.25亿元。二是保障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主动承担区内交办的重大任务，包括民生保障类、社会公益类的重大项目，例如大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产业用房统租等。三是区属国企2020年末总资产利润率为3.34%，与市属国企相当（市属国企2020年末总资产利润率为3.27%），净资产收益率在我市各区排名第一。后续，国资国企将继续做精做大主营业务，完善国资监管体系，积极承担辖区重大任务。

3. 加大民生事业保障力度等建议。

2022年，我区预算编制聚焦“民生七有”强化公共财政投入，聚焦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坚持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进一步完善财政投入机制。不断加大教育、医疗、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民生领域投入，不断补齐民生短板。2022年已优先保障安排区应急管理局应急仓库、退役军人就业保障、区人力资源局职业能力建设、劳动诉求服务、区民政局残疾人保障支出及婚姻文化馆、区群团工作部的服务中心、工会建设以及社工等经费。

4. 关于保障教育可持续健康发展等建议。

加强资金统筹。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深化财政体制改革的

最新精神，对教育资金安排实施“一盘棋”考虑，通过统筹教育费附加、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等资金，确保我区教育系统基本运转、重点项目及学校建设顺利开展，落实中央对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的考核要求。**积极争取上级财力支持。**多途径向市级财政反馈我区财政教育投入压力，获得市级支持，2021-2022年已累计或提前下达各类教育资金50亿元。**加强部门预算资金的统筹管理。**结合中期财政规划要求，做好中长期教育资金安排，实施生均经费、“以事定费”三年滚动安排，创新通过“占补平衡”方式，解决学校幼儿园短期激增的预算支出（如新建、扩建、转型期间）需求；统筹管理生均经费、“以事定费”，集中资金超9,000万元用于落实党代会提出的“推动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发展要求，着力解决我区的教育均衡及发展问题。

5.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规范部门预算审查等建议。

区财政部门以绩效意识培养、绩效本领提升、绩效服务优化、绩效结果运用“四位一体”为抓手，坚持先有绩效、再有预算，继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

为了进一步加强对各预算单位的指导和监督，按照《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强化单位主体责任，提升预算编制质量，按照人大要求提交部门预算审查材料，确保完整性、统一性及规范性。

（七）在区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安排支出有关情况

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在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可安排下列支出:上年度结转支出;参照上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以及对下级政府的转移性支出;法律规定必须履行支付义务的支出,以及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支出。

根据上述规定,2022年1-3月,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9.3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1.1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0。

四、赓续奋斗,扎实做好2022年财政改革发展工作

2022年是“十四五”承前启后的一年,是建设数字龙华、都市核心的关键一年,我们将继续坚持“以政统财、以财辅政”,全力服务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服务龙华辖区发展大局,当好参谋助手,为全面建设数字龙华,加速建成中轴新城,高标准打造深圳都市核心区提供有力支撑。

(一)聚焦收入扩围,全方位统筹资金资产资源。全面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厚植税源。加强收入形势研判,实现财政收入应收尽收、应缴尽缴;用足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全力争取专项债券额度;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盘活政府和国资国企资产资源,提高政府公共资源使用效益;积极探索投融资模式创新,建立政府、企业、社会多元投入机制。

(二)聚焦保障升级,强化对重大战略任务保障能力。集中财力办大事,建立重大支出事项保障清单,对区委区政府战略项目、

重点支出领域予以统筹安排、优先保障；全力支持打造民生幸福标杆，通过财政精准投入加快建设书香龙华、健康龙华、平安龙华、绿色龙华；**优化政府投资结构**，做好重点片区财政保障，通过项目建设带动片区经济社会发展；**厘清政府与市场边界**，更好发挥专项资金的导向激励作用；**坚持过紧日子**，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

（三）**聚焦管理提效**，持续深化财政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进一步深化以预算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管理体制**改革，更加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构建多方联动格局**，**积极推进绩效管理改革“一盘棋”**，充分发挥人大、政协、审计、社会公众的监督作用；**深化财政“放管服”改革**，在依法依规、确保财政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推动项目审批、政府采购、资金拨付流程精简优化。

各位代表，做好 2022 年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指导监督，虚心听取人民政协意见建议，扎实做好各项财政管理工作，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昂扬“无奋斗、不龙华”的精神姿态，深入推进“数字龙华、都市核心”建设，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